

2024年度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单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 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农田水利、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发展规划、政策。负责农业、林业、畜牧、农业机械化综合执法。按规定权限承担农业投资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二)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落实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还林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

(三)负责全区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四)负责全区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全区野生动植物保护和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保护执法,拟订全区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规划,依法组织、指导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区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承担经济林,花卉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花卉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

行为,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全区农、林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林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

(五)负责全区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负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以区级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依法履行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全区国有林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林业系统安全生产统计分析,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指导开展农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农业产业化等工作。提出促进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组织开展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和荒漠的调查、动态监测和评价,并发布相关信息。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七)负责全区农、林、渔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负责全市渔业监督管理工作。

(八)拟订全区农、林、牧、渔、水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九)统筹推动全区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

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承担农村精神文明、林业生态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林业、农田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负责全区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负责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一)推动全区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相关工作。

(十二)负责全区森林、湿地资源、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执行全区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实施;承担公益林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建立湿地保护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组织全区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包括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药用林、竹林、特种用途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造林绿化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合理开发利用。

(十三)负责编制本辖区耕地、永久基本农田质量建设和保护发展规划。承担相关项目年度计划编制、组织实施等管理工作,承担耕地质量调查、监测,评定等工作。

(十四)负责本辖区农村水利工作,农村饮用水安全工作;负责

全面推行本辖区内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负责本辖区内水旱灾害防御和移民工作；负责配合本辖区内水资源、水生态、水灾害、水环境统筹治理工作；接受上级水利部门指导。

(十五)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 有关职责分工。与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畜禽养殖和生鲜乳收购环节,以及上述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等养殖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畜禽产品和生鲜乳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按食品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监督管理。两部门建立食品安全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机构设置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内设机构1个，包括：综合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本单位隶属于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部门。

2024年度，纳入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预算单位包括：

1.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4.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7.9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74.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94.1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4.59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9.26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9.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09.26	总计	62	509.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9.26	434.67	0.00	0.00	0.00	0.00	74.59
205	教育支出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7	1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4	1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41	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1	1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1	1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1	1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4.16	39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94.16	39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94.16	9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4.59	0.00	0.00	0.00	0.00	0.00	74.59
22999	其他支出	74.59	0.00	0.00	0.00	0.00	0.00	74.59
2299999	其他支出	74.59	0.00	0.00	0.00	0.00	0.00	74.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9.26	134.67	374.59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7	14.1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4	13.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41	0.4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1	13.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1	13.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1	13.9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4.16	94.16	30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94.16	94.16	30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94.16	94.16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4.59	0.00	74.59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74.59	0.00	74.59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74.59	0.00	74.5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4.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7.95	7.95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17	14.1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91	13.9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94.16	394.1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7	4.4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4.6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4.67	434.6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34.67	总计	64	434.67	434.6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34.67	134.67	300.00
205	教育支出	7.95	7.95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95	7.95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95	7.9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7	14.1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5	14.0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4	13.6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41	0.4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1	13.9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1	13.9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1	13.9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4.16	94.16	300.00
21301	农业农村	394.16	94.16	30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94.16	94.16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00.00	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	4.4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	4.4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	4.4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64	30201	办公费	1.6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49	30202	印刷费	3.1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9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4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41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3			
	人员经费合计	108.67					公用经费合计	26.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09.2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96.21万元，下降74.61%，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已实施，未结算评审，资金支付较低于上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509.2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34.67万元，占85.35%；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74.59万元，占14.6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509.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4.67万元，占26.44%；项目支出374.59万元，占73.56%；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34.6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569.82万元，下降78.32%，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已实施，未结算评审，资金支付较低于上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4.6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85.3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69.82万元，下降78.32%，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已实施，未结算评审，资金支付较低于上年。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4.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7.95万元，占1.8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17万元，占3.26%；卫生健康（类）支出13.91万元，占3.20%；农林水（类）支出394.16万元，占90.68%；住房保障（类）支出4.47万元，占1.03%。（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7.74万元，支出决算为43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4.72%。其中：

1.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9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功能性科目设置不够细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21万元，支出决算为13.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和工资晋升。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54万元，

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造成差异。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9万元，支出决算为0.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3.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和晋升工资。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46万元，支出决算为1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5.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和工资晋升。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7.97万元，支出决算为9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的项目资金未安排年初预算。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的项目资金未安排年初预算。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47万元，支出决算为4.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4.6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8.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

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26.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万元。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0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21.75万元，增长511.7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年初预算，因个别工作需要追加相应的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开封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精神，按照《开封市龙亭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的要求，完成2024年区级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我单位严格遵循“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核心原则，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3.00万元，实际执行资金3.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69%。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年度，本单位共组织1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工作严格依据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系统收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核心资料，围绕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六大维度，对项目绩效进行全面复盘与评价。经评定，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

从自评结果分析，当前项目支出绩效管理仍存在两方面突出问题：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个别项目未严格遵循绩效指标设置的相关性、重要性与系统性原则，导致绩效指标体系未能全面、精准反映项目核心特点与实施内容，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管理工作的实际成效。二是个别项目实施方案指导性欠缺。部分方案内容未细化至具体执行环节，存在要素不完整、措施不明确等问题，难以对项目全流程实施形成有效指导。

针对上述问题，下一步将从以下两方面推进改进工作：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建设。通过开展专题业务培训、政策解读学习等方式，推动相关人员熟练掌握预算绩效管理政策要求与操作规范，持续提升业务能力与绩效管理专业化水平；同时，优化绩效指标制定流程，确保指标设计科学合理，为项目绩效目标管控提供坚实依据。二是提升项目方案制定的科学性与可操作性。在项目立项阶段，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等维度进行充分论证，确保方案内容细化具体、措施明确可行，保障项目按计划落地实施并达成预期效果，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 码	主管部门名 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 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 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 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 分率	产出指标得 分率	效益指标得 分率	满意度指标 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 项目
204001	开封市龙亭 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4	开封市龙亭 区农业农村局	督查奖励资 金	可执行项目	农业股	3	3	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三）部门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单位为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的二级机构，没有开展部门评价工作，也没有开展以单位为主体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